

深化“三个年”活动 聚焦聚力打好“八场硬仗”

地市法治动态

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优化涉企司法服务工作——

庭前事务集约 庭审科学高效

本报记者 姜争民 通讯员 胡雅丽 甄星宇

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一起标的额高达2.07亿元工程合同纠纷案件，通过该院创新的庭前事务集约机制，不到一个月便得到了圆满解决，给陷入困境的企业带去了“及时雨”。7月15日，双方当事人拿到调解书后都满意地笑了。

组建集约化庭前辅助团队

原告陕西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被告西安某置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双方签订中标合同。后因被告经营困难、资金紧张，部分工程款未能如期支付，至原告诉讼时仍欠付5400余万元。

案件流转至灞桥区法院庭前团队后，考虑到标的额大、证据多且复杂，团队经梳理事实、审查证据，确定了优先调解思路。随后，庭前团队组织双方代理人多次协商，促使双方初步达成调解意愿及还款方案。然而，因双方在财产保全解除、工程款给付时间及以房抵债协议等细节上分歧较大，调解陷入僵局。

为缓解企业困境，庭前团队与双方“背对背”反复沟通，兼顾法理与情理，从事实证据、诉讼程序及企业运营现状等角度逐一化解争议焦点。最终，被告确认剩余工程款分批还款及以房抵债方案，原告自愿解除财产保全，双方签署调解笔录，案件圆满化解。

这起案件的成功化解，既减轻了当事人诉讼成本，又为企业正常经营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是灞桥区法院庭前团队的又一实践成果。该团队自组建以来，已完成送达2371件，证据交换938次，集中排期3562次，有效缓解了办案压力，助力审判质效稳步提升。

庭前工作是审判流程的重要起点，直接关系到司法公正与效率，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当事人司法体验至关重要。灞桥区法院经前期充分调研、科学研判，合理配置骨干力量，组建集约化庭前辅助团队，全面负责民事案件的证据收集、交换、事实梳理及争议焦点归纳等工作，力求实现送达优化、证据精梳、精准排期，以最简操作、最快节奏、最实成效提效增信，进而缩短审判周期、加速案件审理，帮助企业快速解纷、降低涉诉成本，着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打造“集中+多元”特色送达模式

灞桥区法院匠心打造“集中+多元”特色送达模式。该院设立专业集中送达团队，统筹整合涉企案件送达任务，实现资源高效调配与协同作业。团队成员凭借丰富经验与专业素养，以严谨流程集中推进送达，大幅提升工作效率。与此同时，该院拓展多元送达途径，结合企业实际与现代通信特点，搭建全方位送达网络。除传统直接送达、邮寄送达外，灞桥区法院广泛运用电子送达手段，借助电子邮件、法院专属平台等实现法律文书即时推送；针对特定企业群体，探索与行业协会、企业主管部门合作的协同送达模式，通过多方协作确保送达精准迅速，满足涉企案件多样化需求，让送达更具灵活性与时效性。

此外，为优化辖区司法环境，保障涉企案件快审快结，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灞桥区法院借助现代科技，创新工作机制，推动庭前工作向集约化、精细化转型，构建“功能全面化、管理

集约化、服务一体化”的审判辅助事务分段集约管理机制，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证据交换与庭审排期高效精准

为进一步提高办案质效，灞桥区法院精心构建了线上线下融合互补的证据交换模式。

在线上，依托功能完备的信息化平台，借助视频会议系统与法院专有平台，灞桥区法院打破时空限制，实现涉企案件各方当事人及代理人远程实时交换证据、高效完成质证。线下设立专门的庭前证据交换中心，营造规范环境，灞桥区法院安排经验丰富的法官助理提供庭前证据指导，详细说明举证要点、证据形式要求等；针对复杂案件，提供一对一指导，帮助企业规范举证、提高证据质量，避免因证据瑕疵影响案件审理。

庭审排期环节追求精准，以科学机制保障司法资源高效运行与司法公正，实时监测法官案件数量、预计审理时长等，运用智能算法平衡工作任务，确保排期既不加重法官负担，又能高效利用资源。

针对涉及多家企业、多案关联的复杂情况，灞桥区法院设立专门协调团队，由经验丰富的法官助理和书记员组成，主动与各方当事人、律师及法院相关部门沟通，根据案件紧急程度、当事人需求及法官安排，尽量集中排期开庭。“这不仅减少企业因多案多次到庭的时间与经济成本，并且有助于法官全面把握案情、提高庭审效率、确保裁判一致性，推动公正与效率双提升。”灞桥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新军说。

宝鸡

召开全市检察长座谈会

本报讯(记者 史红海)7月29日，宝鸡市人民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长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全面落实全省检察长研讨班精神，动员全市检察机关依法全面担当履职，以高质量办案为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会议通报了上半年全市检察机关办案质效情况，并对“下基层下一线、解民忧解难题‘双下解’专项行动，业务质效提升年，管理效能提升年，品牌质量提升年”的“一行动三提升”工作集中调度。

会议要求，全市检察机关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切实增强抓业务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紧紧扭住“一行动三提升”工作抓手，深

化“三有”争创，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落实。业务质效提升年活动聚焦多办案、办好案，持续提升办案质量、效率和效果，多办优秀案件，多出典型案例；管理效能提升年活动把业务管理作为重中之重，一体优化党务、业务、政务、财务装备、队伍管理机制，以检察“大管理”促推高质量办案；品牌质量提升年活动突出打造特色亮点，抓实抓好“一院一品”和改革创新项目建设，加大宣传推介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深入推进下基层下一线、解民忧解难题“双下解”专项行动，狠抓作风建设，提升专业能力，以高素质检察队伍保障高质量办案。准确把握“一取消三不再”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完善内部考评工作机制，凝心聚力推动全市检察整体工作争先进位。

咸阳

推动司法行政工作任务落细落实

本报讯(记者 郭朝霞 通讯员 王玉锋)8月1日，咸阳市司法局召开全市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传达学习全省司法行政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盘点梳理上半年工作成效，精准分析短板弱项，对下半年重点任务再动员、再部署，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咸阳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各县市区司法局局长，局属各单位、市委依法治市办综合科、机关各科室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市律师协会、调解协会、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协会、司法鉴定协会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上半年，依法治市统筹推进坚强有力、法治政府建设持续用力、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规范用力、公共法律服务提质增效、普法依法治理持续深化、安全稳定根基更加稳固、干部队伍不断加强，各项工作取得

了新成效。

会议强调，下半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力以赴抓落实，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聚力打好“八场硬仗”，对上级交办的任务、党组议定的事项、部署的重点工作，要坚持清单化管理、穿透式调度、节点化推进，做到工作有计划、有方案、有台账、有抓手、有反馈，确保月月有进展、季度有提升、年度有成效，不断推进咸阳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突破。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高标准落实全面依法治市各项任务，强举措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严要求加力推进安维维稳各项工作、高效能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重教育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开创新时代咸阳司法行政工作新局面。

榆林

推进全市民事检察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震)7月31日，榆林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召开全市民事检察工作推进会，贯彻落实全市检察长研讨班精神，分析研判全市民事检察工作情况，推进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市检察院相关负责人，各县市区检察院民事检察工作分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全体干警参加。

会议通报了今年1月至6月全市民事检察工作情况，并从案件规模与趋势、案件类型结构、监督质效、专项领域等多维度全面分析民事检察业务发展态势、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提升措施。府谷、定边、绥德、子洲四个基层检察院代表作了交流发言。

会议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司法办案，依法履职，

加强部门协作配合，突出抓好违规异地执法与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涉民事终本执行活动监督、虚假诉讼监督以及民事数字检察工作。要一体推进“三个管理”，积极探索符合民事检察业务特点的结构比体系，注重对案件各个审查阶段的审核把关，加强案件的动态监督管理，压实司法责任制，促进民事检察工作提质增效。要全面履行“三个职责”，规范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健全一体履职机制，完善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强化民事检察监督职能。要深刻把握“三个善于”，坚持全面审查、亲历性审查原则，准确把握实质性法律关系，注重释法说理，加强检察听证及典型案例培育等工作，做实“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

延安

督导基层道路交通安全

本报讯(李志勇 通讯员 杨耀伟)7月23日，由延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及市交安委成员单位相关人员组成的督导组赴安塞交警大队督导检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督导组一行深入G210安塞辖区事故隐患路段治理点，实地查看治理进展。在检查点，督导组详细听取了公路部门相关负责人关于该隐患路段治理情况的汇报，重点询问了治理方案制定和应急处置措施落实情况。公路巡逻民警大队负责人就全路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整体推进、汇总上报及协调联动情况作了专题汇报。

针对辖区道路隐患路段治理过程中遇到的难点、焦点问题，督导组与相关单位负责人进

行了深入交流，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和建议。

督导组对公安安塞分局交警大队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方面取得的扎实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要紧密结合辖区道路通行实际和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要求，组织警力对辖区国道省道、县乡道路及村组公路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排查交通安全隐患点、自然灾害(如山体落石)风险点、急弯陡坡路段以及公路标志标线设置情况，切实摸清底数、掌握实情；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按等级分类梳理，建立图文并茂的台账并及时上报；持续强化事故多发、易发路段的巡逻管控力度，全面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



7月30日，潼关县人民法院法官干警走进田间地头、乡村街道、街边小店，开展预防金融犯罪普法宣传活动，向群众讲解金融犯罪的常见套路和防范技巧，发放宣传资料，解答法律疑问，提升群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

本报记者 张建锋
通讯员 解红军 摄

平安中国建设之陕西实践

山阳公安：织密夏夜平安网

通讯员 江锋 本报记者 李煜

7月29日，夜幕降临，山阳县的夜宵摊点渐显热闹，巡逻警车的警灯与商铺霓虹灯交相辉映；街道公园里，民警巡逻的身影不时出现——这是夏季治安整治百日行动中，山阳县公安局为守护群众安宁的日常画面。山阳公安以“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双提升”为目标，用看得见的举措、摸得着的成效，为夏日里的山城织密平安防护网。

全程发力 拧紧责任链条

“夏季治安整治是‘一把手’工程，必须层层压实责任。”自行动开展以来，山阳县公安局已先后4次召开党委会、部署会和推进会，将任务细化为“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构建起“主要领导负总责、班子总责包片抓、警种协同推、基层具体干”的责任体系。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山阳公安同步启动“下沉督导+动态问效”机制，抽调机关骨干警力下沉派出所，充实一线，局班子成员分片挂钩基层所队开展精准督导，警务督察部门则采取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的方式开展多轮督察。重点事项点对点督办，问题整改做到“不过夜”。“下沉督导+动态问效”机制让整治行动落在实处、干出实效。

打防结合 织密安全防线

“消防器材该检修了，这是整改通知书。”7月29日20时许，在山阳县城的一家夜宵店，民警正在开展治安隐患

排查。夏季以来，山阳县公安局聚焦“九小场所”、夜宵摊点、景区商圈等人员密集区域，用“日常检查+突击清查+错时抽查”的组合方式，对安防设施等关键指标逐项核查。截至目前，已检查行业场所580余家次，整改安全隐患130余个。

白天见警察，夜间见警灯。在街头，城关派出所、巡特警大队、交管大队的警力已整合为巡逻力量，划分重点区域实行24小时巡逻，开展“车巡+步巡+视频巡”立体防控模式。据统计，通过动态巡逻防控，已联合抓获流窜作案嫌疑人17人，破获各类案件28起，现行案件发生率明显下降。

“陌生链接别点，夏季电信网络诈骗高发，大家多留心！”在乡村集市上，民警用“大喇叭”开展防骗宣传。为筑牢源头防线，山阳公安已深入村组社区开展“五防”宣传460余场次，“大喇叭+微信群+现场答疑”的“平安课堂”覆盖群众5万余人次。他们还针对性制作推送夏季风险警示素材，提升群众防范意识。

此外，246个智能移动终端配备一线，道路交通监控补光灯完成排查，对讲机全部更新换代，数据建模专班精准锁定线索……在科技支撑下，山阳公安推行“所队捆绑作战”机制，实现“接警快、研判快、抓捕快、挽损快”，截至目前，已侦破刑事案件70起，查处治安案件87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34人，为群众追回财物160余万元。

多方联动 提升处警效率

“消防通道不能堵塞，我们联合市场监管部门一起督促整改。”7月29日，在一处商圈，民警正和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开展联合检查。

为打破部门壁垒，山阳县公安局与应急管理、市场监管、镇办村社等单位搭建起“信息互通、线索互移、隐患共治”的协作平台，已整改跨部门隐患20余处，形成“1+N”联防联控合力。

针对夏季防汛、消防安全等风险点，一场场“实战化+场景化”应急演练在城乡开展。“模拟警情发生后，各部门快速响应、协同处置，全流程提升应急能力。”治安大队负责人毛俊杰介绍，目前已联合开展演练40余次。与此同时，由网格员、志愿者组成的“平安巡逻队”活跃在社区街头，他们既开展法律宣讲，又收集群众线索。通过“群众报线索、公安快处置”机制，让矛盾纠纷摸排、隐患排查更高效。

“有了矛盾纠纷，民警上门就帮我们调解好了。”说起派出所的服务，居民王先生点赞道。在整治行动中，山阳县公安局依托“阳光下的守护”法治宣传活动，走访采集重点要素信息，动态更新警务平台数据，让管理更精准。同时，山阳公安先后召开27场座谈会，邀请“两代表一委员”和群众代表提意见，收集的建议已逐一整改；“背包警务”送法律、解诉求，将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此外，山阳公安还建立了“一企一警”机制化解涉企纠纷；旅游高峰期，景区周边警力强化值守，随时为游客提供帮助。